

cFFw
2017.12.01

CF2017JCO2A



合同文本版本号 CTSI2014012 合同编号[]

甲方合同编号：[BJ.01.06.03.0067.01-SW1]

乙方合同编号：[]

[阳光保险扁平化改造迪普原厂技术服务]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阳光保险扁平化改造迪普原厂技术服务]

委托方（甲方）：[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方（乙方）：[北京财富环球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17.12]

签订地点：[北京]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填写说明

一、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服务合同示范文本，各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

二、本合同适用于一方当事人（受托方）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委托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

三、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

四、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补充协议，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当事人使用本合同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六、如有必要，可另行签订保密协议。

委托方（甲方）：[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33 号 13 层东塔 13 层 1308 室]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陈忠岳]
项目联系人：[王蕊]
联系方式：[010-58552365]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大街 118 号冠华大厦 10 层]
电 话：[010-58553600] 传 真：[010-58553604]
电子邮箱：[wangrui@ctsi.com.cn]

受托方（乙方）：[北京财富环球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果园 6 号楼 19 层 196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高健]
项目联系人：[陈萍]
联系方式：[18518674628]
通讯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果园 6 号楼 19 层 1962]
电子邮箱：[cf_chenping@sina.com]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阳光保险扁平化改造现场技术服务]项目（“项目”）进行[原厂服务]的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1.1 技术服务的目标：[为阳光保险河北试点中的所有节点提供迪普原厂技术服务]。

1.2 技术服务的内容：[迪普原厂技术服务]。

1.3 技术服务的方式：[原厂服务]。

第二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2.1 技术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2 技术服务期限：[2017.10.1-2020.9.30]。

2.3 技术服务进度：[按照甲方要求]。

2.4 技术服务质量要求：[/]。

2.5 技术服务质量期限要求：[2017.10.1-2020.9.30]。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3.1 提供技术资料：[阳光保险扁平化改造项目设计方案]。

3.2 提供工作条件：[无]。

3.3 其它配合协作事项：[无]。

3.4 甲方提供上述技术资料、工作条件和配合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用文件]

拷贝方式传送技术资料]。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4.1 本合同费用总额（含税价）：人民币大写[肆佰贰拾万元整]，小写¥[4,200,000]元；其中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陆万贰仟贰佰陆拾肆元壹角伍分]，小写¥[3,962,264.15]元，增值税款为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柒仟柒佰叁拾伍元捌角伍分]，小写¥[237,735.85]元。

本合同费用总额已包括甲方就乙方履行本合同所应支付的全部报酬、所需的全部费用及税费（包括但不限于营业税、增值税等）。

除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就本合同项下委托事项向乙方支付上述费用之外的任何其它费用及税费（包括但不限于营业税、增值税等）。

4.2 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税率为[6]%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支付本合同费用总额，并按以下第[1]种方式向乙方付款：

(1) 一次性支付

背靠背，每季度甲方收回客户销售款项后支付，每季度支付人民币350,000元。

(2) 分期支付

合同签订后[/]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预付款，即人民币大写[/]，小写：¥[/]元；

服务期满后[/]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尾款，即人民币大写[/]，小写：¥[/]元。

4.3 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乙方应派专人或使用挂号信件或特快专递方式在发票开具后[30]日内送达甲方，送达日期以甲方签收日期为准；逾期送达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送达发票金额的万分之三支付违约金，若因逾期送达造成甲方无法抵扣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损失，金额相当于逾期送达发票可抵扣金额。

4.4 如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或本合同约定，或不能通过税务认证的，甲方有权拒收或于发现问题后退回，乙方应及时更换，如因此导致未能在第4.3条约定时限内送达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乙方应当按照第4.3条约定承担逾期送达的违约责任。

4.5 本合同费用总额的所有支付由甲方以[银行转账]（银行转账、电汇、支票等）方式付至乙方。甲乙双方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

甲方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北京新源支行]

银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西里中街12号]

户名：[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7510 0188 0000 1161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8807K]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33号13层东塔13层1308室]

电话：[010-58552665]

乙方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百万庄支行]

户名：[北京财富环球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34675815056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110106582595154X]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果园6号楼19层1962]

4.6 若根据本合同约定乙方应当支付违约金和/或承担赔偿责任,则甲方有权从上述任何一笔付款中直接扣除相应金额。

第五条 保密

5.1 乙方对甲方所提供的所有资料以及在本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所接触到的甲方及其关联公司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客户信息等资料和信息(统称“保密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不得将保密资料的部分或全部用于本合同约定事项以外的其它用途。乙方有义务对保密资料采取不低于对其本身商业秘密所采取的保护手段予以保护。乙方可仅为本合同目的向其内部有知悉保密资料必要的雇员披露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

5.2 乙方仅得为履行本合同之目的对保密资料进行复制。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如软硬盘、图纸、彩样、照片、菲林、光盘等)留存保密资料。乙方应当在完成委托事项或本合同终止或解除时将保密资料原件全部返还甲方,并销毁所有复制件。乙方应当妥善保管保密资料,并对保密资料在乙方期间发生的被盗、泄露或其它有损保密资料保密性的事件承担全部责任,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

5.3 当出现下述情况时,本条对保密资料的限制不适用。当保密资料:

- (1) 并非乙方的过错而已经进入公有领域的。
- (2) 已通过该方的有关记录证明是由乙方独立开发的。
- (3) 由乙方从没有违反对甲方的保密义务的人合法取得的。或
- (4) 法律要求乙方披露的,但乙方应在合理的时间提前通知甲方,使其得以采取其认为必要的保护措施。

5.4 如乙方违反本合同关于保密的约定,乙方应赔偿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5 本保密条款自保密资料提供或披露之日起至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1]年内持续有效。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书面请求,另一方应当在收到书面请求后[10]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

第七条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服务工作转由第三人承担。

第八条 双方确定以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8.1 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原厂技术支持服务]。

8.2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根据技术支持工作总结]。

8.3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根据最终客户要求]。

8.4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按照甲方要求]。

第九条 侵权处理

9.1 乙方应当保证，其依本合同为甲方提供技术服务过程中和/或其为甲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果有人提出法律或行政程序(合称“侵权指控”)，声称甲方侵犯了其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的，乙方应当负责解决，并赔偿甲方就此所承担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侵权指控中所产生的诉讼费用、合理的律师费用、调查费用、和解金额或生效法律文书中规定的赔偿金额。

9.2 如果在侵权指控的审理过程中有关机关禁止甲方继续使用技术服务成果的部分或全部，乙方应当采取以下措施之一：

(1) 使甲方重新免费获得使用上述技术服务成果的权利，或

(2) 免费更换或改造上述技术服务成果，使甲方不受上述禁令限制继续使用技术服务成果。

(3) 其它使甲方对技术服务成果拥有合法使用权，或其它弥补甲方受损利益、实现合同目的的合理方式。

乙方采取上述措施不能免除乙方就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进行赔偿的义务。

第十条 项目服务成果的权利归属

10.1 双方确定，乙方所完成的服务成果的所有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专利申请权和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10.2 双方确定，甲方利用乙方的服务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的所有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专利申请权和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乙方在向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根据甲方要求，为甲方指定的人员提供技术指导和培训。

11.1 技术指导和培训内容：[无]。

11.2 地点和方式：[无]。

11.3 费用及支付方式：[无]。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 双方确定，任何一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2.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按期提供技术服务的，每逾期[7]日，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费用总额总额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违约金数额累计达到本合同费用总额总额的[20]%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仍应支付上述违约金、退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并按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计付利息，同时赔偿甲方的相应损失。

12.3 乙方提供技术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更正和修改，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同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当退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并按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计付利息，并赔偿甲方的相应损失。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李天军]为甲方项目联系

人，乙方指定[陈萍]为乙方项目联系人。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四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4.1 发生不可抗力。

14.2 []。

第十五条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15.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5.2 所有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将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则任何一方均可采取下述第[(2)]种争议解决方式：

(1) 将该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在[北京]进行。仲裁语言为中文。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2)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5.3 仲裁或诉讼进行过程中，双方将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仲裁或诉讼的其它部分。

第十六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16.1 “不可抗力”：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它本合同各方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不能避免且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

16.2 []。

第十七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以[/]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7.1 技术背景资料：[/]。

17.2 可行性论证报告：[/]。

17.3 技术评价报告：[/]。

17.4 技术标准和规范：[/]。

17.5 原始设计和工艺文件：[/]。

17.6 其它：[/]。

第十八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它相关事项为：

18.1 任何一方未经另一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本合同的签订及其内容。甲方向其关联公司透露的，不在此限。

18.2 任何与本合同相关但未在本合同中明确规定的事项将由双方另行友好协商解决。对本合同做出的任何修改和补充应为书面形式，由双方签字盖章后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本合同与其补充合同或补充协议冲突时，以补充合同或补充协议为准。

18.3 未得到对方的书面许可，一方均不得以广告或在公共场合使用或摹仿对方的

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任何一方均不得声称对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拥有所有权。

18.4 本合同的任何内容不应被视为或解释为双方之间具有合资、合伙、代理、劳动关系。

18.5 本合同替代此前双方所有关于本合同事项的口头或书面的纪要、备忘录、合同和协议。

18.6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通知都必须按照本合同中的地址，以书面信函形式或双方确认的传真或类似的通讯方式进行。采用信函形式的应使用挂号信或者具有良好信誉的特快专递送达如使用传真或类似的通讯方式，通知日期即为通讯发出日期，如使用挂号信件或特快专递，通知日期即为邮件寄出日期并以邮戳为准。

第十九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追溯至服务起始日生效。本合同壹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条 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若附件与合同正文有任何冲突，以合同正文为准。

本合同附件为：

附件一：服务说明

补充附页

经友好协商，对本合同条款补充、修改如下，本补充附页为合同正文的一部分，与合同正文冲突时，以本补充附页为准：

无

甲方：[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月[]日

乙方：[北京财富环球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月[]日

附件一：服务说明

1. 保修期内服务承诺和方案

本次项目实施由迪普科技原厂提供，承诺在服务期限（2017.10.1-2020.9.30）内，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和电话支持服务，及时响应阳光保险此次项目系统的业务需求，若提供的软、硬件设备出现问题或故障，迪普科技将指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在 4 小时内赶到现场，免费进行更换或维修。设备能在终验后 10 年内支持配件的供应。

服务宗旨

迪普科技是全球领先的网络安全产品和解决方案提供商，将为用户提供具有针对性和实际可操作性的应用安全交付解决方案，协助用户更有效地利用 IT 建立强大的竞争优势。同时，迪普科技通过本身以及合作伙伴的不断努力和广大最终用户的配合，针对用户的不同的需求和独特的要求，向最终用户提供独具特色的、充分考虑最终用户利益的服务方式，并建立了一个完善的体系来满足您的要求。

服务体系及内容

随着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售后服务已越来越成为用户普遍关注的问题，优质、专业的售后服务能保证用户的设备连续、稳定、高效的运行。为此，迪普建立了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提供如下几方面的售后服务内容：

一、**技术支持服务**：为保证迪普科技设备上运行应用安全交付产品的用户，能够及时地解决遇到的问题。迪普科技提供如下服务内容：提供快速备件更换、远程技术支持、维护性软件版本支持以及网站支持等，能够有效帮助用户在现场技术支持人员维护网络，满足客户对高效、稳定的 IT 环境的需求；迪普科技设有客户服务热线，7x24 接受服务请求，提供全天候不间断的产品技术咨询、故障申报、硬件维修 RMA 受理、培训需求受理、以及服务政策咨询等服务内容。

二、**备件库服务**：迪普科技遍布全国的本地备件，可以发送大大减少返修、换件等等的用户等待时间，大大提高用户的满意度。

三、**软件支持服务**：在服务有效期内，迪普科技能向客户提供设备的主机软件的维护性版本或升级版本以及该软件配套的文档资料。获得软件后，客户将享有与原有软件相同的许可权利，

但不得用于商业目的的传播。具有特殊功能并单独销售的主机软件不在提供范围以内。进行 License 控制与销售的软件产品，如管理软件，只提供软件补丁，不提供新的 License 或新版本的软件本身。

四、特征库升级服务：为了保障您对迪普科技应用安全交付的投资，迪普科技不断地为用户建立和更新攻击特征库、病毒库、协议特征库等来保护用户的系统。在购买的特征库服务有效期内，迪普科技能向客户提供特征库升级服务。

400 远程技术支持服务

迪普科技公司设有 7×24 技术人员热线，免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内容：升级服务、调优、故障排除和故障排除所需的备件更换（含备件本身）等服务。

迪普科技公司设有 7×24 客户服务热线，提供全天候不间断的产品技术咨询、故障申报受理、硬件维修 RMA 受理、培训需求受理、以及服务政策咨询等服务内容。该系统采用了专业的呼叫中心技术，对所有来电进行实时响，技术工程师对故障问题实时受理，并通过专业高效的 IT 系统对服务进行全程记录和跟踪。

如遇热线繁忙，客户可获得 VIP 优先受理的服务，减少您的等待时间。

客户服务热线：

服务电话：4006100598

电子邮件：support@dptechnology.net

该项服务的提供时间为一年 365 天，周一到周日，每天 24 小时

客户经理与支持团队

迪普公司针对每位高级维保客户，都将设置专门的客户服务经理及支持团队，根据客户的网络特点帮助客户制定服务计划，定期与客户沟通以控制服务质量，并在服务实施中负责相关协调。支持团队由客户服务经理负责组建，根据实际需要，团队成员可包括迪普技术支持中心总部产品技术专家、400 热线远程技术支持专家、办事处维护服务专家等。团队成员需要熟悉客户组网及设备运行情况，定期进行讨论评估以便提前发现并消除运行隐患，出现问题时团队成员要参与会诊。

快速备件先行更换服务

迪普科技公司在全国设有 30 个区域备件库和 2 个备件分拨中心（位于杭州和北京），并与多家专业物流公司合作建立了业界领先的快速备件物流系统。通过此系统，可向客户提供及时周到的快速备件更换服务。一旦定位是硬件故障，迪普即在规定时间内将更换件先行运抵现场，保证故障部件得到及时更换，以使客户的业务能在最短时间内恢复正常。

当客户网络设备出现故障时，公司会安排工程师赶往现场进行备件的现场更换与安装。完成现场备件更换后，现场工程师将负责取回故障件。

经维修或更换的设备，延续原有保修期；若距原保修期结束已不足三个月，则享有自修复件或更换件从迪普发货之日起三个月保修。

现场技术支持服务

作为享有高级维保服务的客户，当故障不能使用有效的远程支持方式进行解决时，迪普公司将派遣工程师赶往用户现场，协助进行现场故障诊断及现场故障排除。

一旦确定需要前往现场，无论故障级别，工程师即根据服务级别约定赶往现场。

技术支持具体响应时间定义如下：

一级故障——设备在运行中出现整机系统瘫痪或服务中断，导致设备的基本功能不能实现或全面退化的故障。

二级故障——设备在运行中出现的故障具有潜在的系统瘫痪或服务中断的危险，并可能导致设备的基本功能不能实现或全面退化。

三级故障——设备在运行中出现的业务影响、并导致系统性能或服务部分退化的故障。

四级故障——咨询类问题或设备在运行安装过程中，客户对产品功能、配置等方面需要的信息和需求，对业务系统几乎无影响。

软件支持服务

在服务有效期内，迪普向客户提供其所购设备的主机软件升级版本，如新版本的主机软件，以及该软件配套的文档资料。获得软件后，客户将享有与原有软件相同的许可权利，但不得用于商业目的的传播。

迪普将及时向用户通报本项目中所采用软件产品的升级情况及升级建议，若用户需要对软件

升级，迪普科技公司免费提供升级版本和相应的支持服务。

具有特殊功能并单独销售的主机软件不在提供范围以内。进行 License 控制与销售的软件产品，如网管软件、计费软件等，只提供软件补丁，不提供新的 License 或新版本的软件本身。

注意：本项服务包含的现场软件升级只在符合商业惯例的合理范围内提供。

服务支持计划服务

针对每位高级服务客户，迪普公司客户服务经理将负责创建一份年度服务支持计划（Support Plan），服务支持计划涉及技术和业务两个方面，以满足客户特殊的服务需求。

服务总结与回顾支持服务

针对每位高级服务客户，客户服务经理将负责与客户共同对一段时间内的故障问题汇总、RMA 申请情况及其它主动服务活动的进展情况进行总结。服务总结与回顾的频度为每季度一次。

针对每位高级服务客户，客户服务经理将负责与客户共同对一段时间内的故障问题汇总、RMA 申请情况及其它主动服务活动的进展情况进行总结。服务总结与回顾的频度为每季度一次。

版本使用选择建议服务

作为高级服务客户，除了可获得所购设备的主机软件更新、软件补丁、升级软件及相关配套文档资料外，迪普技术专家团队还将根据客户的设备运行情况、技术特性、软件新增功能来建议客户是否升级。

作为高级服务客户，除了可获得所购设备的主机软件更新、软件补丁、升级软件及相关配套文档资料外，迪普技术专家团队还将根据客户的设备运行情况、技术特性、软件新增功能来建议客户是否升级。

定期巡检服务

迪普公司为高级用户每季度提供一次对设备及网络进行全面检查的巡检服务，帮客户获得设备运行的第一手资料，最大可能地发现存在的隐患，并有针对性地提出预警及解决建议，使客户能够提早预防，最大限度降低运营风险。巡检可包括的内容如下（详细巡检计划及范围由客户服务经理与客户提前协商制定）：

编号	巡检内容		
1	硬件运行状态检查项目		
	单板状态检查	电源模块状态检查	风扇状态检查
	整机指示灯状态检查	机框防尘网检查	机房温度、湿度检查
	设备地线检查		
2	软件运行情况检查项目		
	设备运行情况检查	网络报文分析	设备对接运行状况检查
	路由运行情况检查		
3	网络整体运行情况调查		
	网络运行问题调查	网络变更情况调查	网络历史故障调查
以上巡检内容根据设备具体情况会有所不同			

重要时刻值守

在重要关键时刻，包括重大会议期间、金融结算日、网络重大割接或其它任何可能对业务运营产生重大影响时刻，迪普公司可为高级服务客户提供重要时刻的专人有限次现场值守支持。如需专人值守，客户需至少提前 4 周与客户服务经理联系，每位高级客户每年可免费享受不多于 2 次且共计不多于 3 人天的专人值守。如需更多值守支持，需额外支付相应人力和差旅费用。

在线支持服务

在本服务范围内客户可以获得授权，以用户的身份访问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网站。该网站提供了大量的产品和技术资料，如产品手册、组网案例、经验汇总等； 公司网站：<http://www.dpotech.com>。

2、服务范围

分公司	三级机构	地址
总部	亦庄	北京市经济开发区景园街 BDA 国际企业大道 40-2 阳光财产保险（网元 15533）
河北	石家庄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裕华东路 56 号中铁商务广场 B 座 11 楼（产险）
河北	邢台	河北省邢台市桥东区中兴东大街世贸天街 A 区写字楼 18（产险）

河北	唐山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翔云道与学院路交叉口唐山金融中心B座16层(产险)
河北	秦皇岛	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港区建设大街111号(广博商务中心三楼)(产险)
河北	邯郸	河北省邯郸市高开区友谊路5号颐高大厦北楼17层(产险)
河北	沧州	河北省沧州市新华东路报业大厦七层(产险)
河北	张家口	河北省张家口市桥西区明德南街10号工商银行3楼(产险)
河北	廊坊	河北省廊坊市和平路188-5号蓝水湾27栋(产险)
河北	承德	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飞机场华峰世纪一期2#103(产险)
河北	石家庄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裕华东路56号中铁商务广场B座11楼(产险TF)
河北	邢台	河北省邢台市桥东区中兴东大街世贸天街A区写字楼18(产险TF)
河北	唐山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翔云道与学院路交叉口唐山金融中心B座16层
河北	秦皇岛	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港区建设大街111号(广博商务中心三楼)(产险TF)
河北	邯郸	河北省邯郸市高开区友谊路5号颐高大厦北楼17层(产险TF)
河北	沧州	河北省沧州市新华东路报业大厦七层(产险TF)
河北	张家口	河北省张家口市桥西区明德南街10号工商银行3楼(产险TF)
河北	廊坊	河北省廊坊市和平路188-5号蓝水湾27栋
河北	承德	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飞机场华峰世纪一期2#103(产险TF)
河北	保定	河北省保定市高新区北二环5699号保定电谷大学科技园主楼9楼(产险)
河北	衡水	衡水市永兴西路680号格林写字楼三楼
河北	衡水	衡水市永兴西路680号格林写字楼三楼
河北	石家庄中支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华南大街485号一江大厦B座3-4楼
甘肃	甘肃省分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庆阳路488号万盛商务大厦11楼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兰州中心支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武都路329号金惠大厦12层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酒泉中心支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雄关路9A号阳光财险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武威中心支公司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东大街101号(区政府西侧三楼)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临夏中心支公司	甘肃省临夏市义乌商贸城9号楼三层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白银中心支公司	白银市白银区工农路以北阳光大厦7楼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定西中心支公司	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民主北路173处办公楼四楼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平凉中心支公司	甘肃省平凉市崆峒西路天门花苑6号楼1-2层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庆阳中心支公司	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兰州东路汽车南站出站口（阳光保险）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张掖中心支公司	甘肃省张掖市新闻大厦4楼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金昌中心支公司	甘肃省金昌市文化街17幢5-8号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陇南中心支公司	陇南市武都区东江新区5号路第一安置区19号安置楼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天水中心支公司（筹）	天水市秦州区羲皇大道南侧畅和新城10#楼2层2#商铺
内蒙古	内蒙古分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乌兰察布东街甲106号兴安丽景1号楼401号
内蒙古	包头中心支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稀土路以东区间路以南，黄河大街以北，高新二中东门对面
内蒙古	鄂尔多斯中心支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吉劳庆北路与平安街十字路口交汇处西南角佳佳乐商业楼8层
内蒙古	锡林郭勒中心支公司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锡林浩特市额办振兴社区佳域帝都4#-1-306
内蒙古	赤峰中心支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新城区临潢大街西段内蒙古赤峰矿产开发院综合办公楼侧楼一层
内蒙古	通辽中心支公司	内蒙古通辽市霍林河大街42号有线电视台办公楼1楼
内蒙古	乌兰察布中心支公司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工农路西侧友谊路南侧天成印象商业2#A段-商业-1012
内蒙古	巴彦淖尔中心支公司	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泰汇现代城华夏保险楼下阳光保险

内蒙古	乌海中心支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勃湾区双拥西街5号
内蒙古	兴安盟中心支公司	内蒙古兴安盟乌兰浩特市矿泉东街洮尔河南路红花苑3号楼由西至东第二三户门市
内蒙古	呼伦贝尔中心支公司	内蒙古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满洲里路木楠商城北门三楼
内蒙古	阿拉善中心支公司	内蒙古阿拉善左旗巴彦浩特镇土尔扈特南路45号
内蒙古	内蒙古分公司营业部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东二环路绿地领海大厦B座601、610
天津	天津市公司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东路宁汇大厦B座4层
天津	河东支公司	天津市河东区光华路2号新城市广场B区2号楼2楼
天津	南开支公司	天津市南开区黄河道475、477号
天津	蓟县支公司	天津市蓟县光大商务中心3楼
天津	滨海新区支公司	天津市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迎宾大道2032号
天津	静海支公司	天津市静海县东安道平安里别墅八排五号对面
天津	宝坻支公司	天津市宝坻区津围路西侧赢家汽车修理厂院内
天津	宁河支公司	天津市宁河区芦台镇光明路24号
天津	武清支公司	天津市武清区杨村镇泉兴路28号办公楼C座增2号、1门306室
天津	大港支公司	天津市大港区东环路24#
天津	第一营销服务部	天津市滨海新区黄海路98号一区D座二门101室
山西	晋城中支	山西省晋城市城区文昌西街2033号6层
山西	吕梁中支	山西省吕梁市离市区城镇中学南侧
山西	运城支中支	运城市盐湖区槐东北路9号天宇商务楼1、2、3层
山西	晋中中支	晋中市榆次区安宁街695号汇通财富中心13层
山西	大同中支	大同市城区魏都大道730号益丰商务大厦B座13层、19层
山西	朔州中支	朔州市市府西街华美小区2号
山西	太原中支	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26号航远大厦三层
山西	长治中支	山西省长治市保宁门西街166号世龙小区1号楼
山西	忻州中支	忻州市七一北路71号师院附中斜对面
山西	临汾中支	临汾市益民中路阳光产险(同盛小学对面)

山西	阳泉中支	山西省阳泉市城区桃北东路（公交总站半山写字楼六、七层）
山西	山西省分公司	太原市迎泽区并州北路 35 号金港国际商务中心 A 座 9 层
西藏	产险西藏分公司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北京中路 48 号景城国际商务楼六楼
西藏	产险西藏分公司日喀则中心支公司	西藏自治区日喀则市八居委扎德西路北侧
西藏	产险西藏分公司林芝中心支公司	西藏自治区林芝地区林芝县八一镇青年路朗赛花园二号楼
西藏	产险西藏分公司山南中心支公司	西藏自治区山南市泽当镇贡布路 12 号
西藏	产险西藏分公司昌都中心支公司	西藏自治区昌都市城关镇达因卡达玛拉花园车库 4 号
新疆	新疆分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扬子江路 314 号供销大厦 A 座 18 楼
新疆	新疆分公司伊犁中心支公司	新疆伊宁市开发区吉林路 999 号鸿泰康城 3 号楼 4 楼(吉林路与上海北路交汇处)
总部	通州	北京市通州区商通大道 1 号院阳光保险金融城 T1 机房
河北	省分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 127 号省招大厦 6 层办公室
河北	保定	河北保定市高开区隆兴路 111 号
河北	沧州	河北沧州市运河区黄河中路北侧浮阳大道东侧万润绿景园 33 座 401 号
河北	唐山	河北唐山市高新区建设北路 111 号元龙大厦 17 层
河北	衡水	河北省衡水市和平中路 24 号
河北	邢台	河北邢台市新西街路北东海尖端商务写字楼 B 座六楼
河北	承德	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下二道河子热河上庭碧达园第 3 幢 5 层办公
河北	邯郸	河北邯郸市滏东大街与丛台路交叉口东北角泽锦金融大厦 10 层
河北	廊坊	河北省廊坊市西昌路西侧金昭大厦 A 座 1 层
河北	秦皇岛	河北秦皇岛市海港区胜利村 21 栋 9 单元
河北	张家口	河北省张家口市桥东区建设东街 62 号
河北	沧州青县	沧州市青县乾宁街南段西侧开发带阳光人寿青县支公司

河北	石家庄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维明南大街 1 号钻石广场 B 座 13 层
山西	山西省分公司	山西省太原市新建路 252 号皇冠大厦 20 层
山西	晋中支公司	山西晋中市榆次区汇通路 173 号隆源大厦 3 层
山西	阳泉支公司	山西省阳泉市城区桃北东路半山写字楼七层
山西	长治支公司	山西省长治市解放西街 28 号城区电化教育中心 13 层 1301 室
山西	运城支公司	山西运城盐湖区中银北大道 245 号 6 层、7 层
山西	临汾支公司	山西临汾尧庙镇东赵益民路巷南
山西	晋城支公司	晋城市红星街与泽州路十字路口光大银行四楼
江苏	江苏分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15 号中泰国际广场 6 栋 9 楼
江苏	南京支公司	南京市中山北路 26 号新晨国际大厦裙楼 4 楼
江苏	常州支公司	常州市天宁区武青北路 1 号金汇大厦 6 楼（红梅公园北门对面）
江苏	泰州支公司	泰州市江洲南路 90# 五层南侧（明珠大厦）
江苏	南通支公司	南通市南大街 290 号崇川大厦三楼
江苏	苏州支公司	苏州市高新区邓尉路 9 号润捷广场北楼 1605 室
江苏	盐城支公司	盐城市盐都区西环路新都路交界处 293 号香槟花园 10 号楼一楼
江苏	镇江支公司	镇江市润州区黄山南路 20 号德润大厦 6 楼
江苏	无锡支公司	无锡市北塘区兴源北路 401 号北创科技园 20 楼 2003、2005、2006、2007 室
江苏	徐州支公司	徐州市彭城路 93 号泛亚大厦 418 室
江苏	扬州支公司	邗江北路 68 号（旺角商务广场）1—202
江苏	连云港支公司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通灌北路 103 号万源大厦五楼
江苏	淮安支公司	淮安市清河区淮海东路 1 号丰惠广场九楼 901 室
辽宁	省分公司	沈阳市沈河区北站路 77-2 号光达大厦 B 座 10 楼
辽宁	沈阳支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北大街 51 号银河国际大厦 A 座 22 层
辽宁	丹东支公司	丹东市振兴区兴五路坝外二号
辽宁	鞍山支公司	鞍山市铁东区五一路街 66 甲-3
辽宁	本溪支公司	本溪市明山区解放北路 29 号龙田商务宾馆 8 楼